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2023 年，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和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要求。本年度，我们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信息及管理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内部环境及宏观环境、政策法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公司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内控缺陷一经识别，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

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在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已建立一套完整且运行有效的现代化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从公司层面到业务流程层面均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信息及管理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提供了合理保障。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最高决策机构和最终责任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领导机构和直接责任者。公司成立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通过日常监督、内控测试、合规检查、内控审计等对公司重点业务领域内控有效性进行监督评价，对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效率、效果进行自我评价。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方法和程序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依据公司财务报告确定重要会计科目和披露事项，开展相关财务报表认定，然后确定需要测试的重要业务流程进行相应的风险控制，进而确定重要业务流程、具体测试单位以及测试内容。

按照内部控制体系评价的基本原则和风险导向的内部控制评价基本方法，确定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评价的基本程序，主要包括五个阶段，分别是：组织与准备、评价范围与内容的确定、内部控制测试、缺陷认定与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和主要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总部各职能中心、部门、派出机构以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内部审计、风险评估、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工程项目、财务报告、合同管理、关联交易与募集资金使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内容，评价范围覆盖了公司总部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业务流程和主要的专业模块。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以及主要的内部控制实施情况：

1. 公司治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和规定，健全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和企业内部各层级机构的设置、职责权限、工作程序和相关要求进行了明确的制度安排，确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之间权力制衡关系。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中均有独立董事，能够在董事会决策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包括在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发展战略与决策机制、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解聘等事项上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实施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负责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2. 组织架构

本年，公司创建“六型”一流总部，全面启动“双总部”战略，深入优化组织管理体系，公司总部全年合并调整部门3个，新设部门7个，调整15个部门名称，构建“六中心 八部室”管理架构。新设西南经济总部，搭建“四中心 四部门”组织架构，作为公司战略输出、产业创新、科技研发、资本运营和人才引领的引擎，着力打造成为交建股份的战略高地，推动品牌、资本、技术、资源等优势延伸出疆，引入发达省区的新技术、模式、业态进入新疆市场与应用场景。

3. 发展战略

公司紧跟国家战略，围绕战略规划，充分发挥主业优势，科学谋划“十四五”中期调整及“十五五”蓝图绘制，围绕“基建、金融、物流、能源、科技、材料”六大业务板块，提出“聚焦基建主业、路衍经济协同、科技资本赋能”的发展思路和“1+4+N”区域发展布局。坚持改革与创新并举，根据“战略性重组、专业化整合；结构性调整、业态新布局；治理现代化、绩效精准化”三个阶段确定改革工作方针，系统谋划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深化改革，通过制定工作任务、建立配套实施方案、确定具体改革举措，全面完成“深化改革 推动高质量发展”的“1+N”体系顶层设计，形成主业优势明显、产业链协同发展的格局。

4. 内部审计

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由审计委员会领导并实施。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主

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对公司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年度内控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并报告董事会。公司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依据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内控管理需求，制定年度审计计划，重点围绕公司财务收支、经济活动、重大关联交易、部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开展各项审计工作，以充分确定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性。此外，公司通过建立审计标准化、审计整改认定标准及审计整改跟踪等闭环管理机制，确保各项内部控制已按照既定的制度执行，各项风险有效防范。

5.人力资源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政策，细分了人力资源管理模块和任职资格管理制度，在此基础上制订修订《跟班学习管理办法》等 13 项人事制度，进一步规范了招聘、晋升、绩效考核、薪酬奖惩、离职、培训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通过构建“横向多元化+纵向一体化”的“1+X”培训模式，高效运用“交建云课堂”线上培训平台，打造数字化知识循环中枢，健全员工培训体系。2023 年，公司以控总量、提效率为目标，优化组织架构，重塑职位体系，构建灵活、精干、高效、能进能出的用工管理模式，构建市场化薪酬分配体系，打造出一套以价值评价为核心的薪酬激励“组合拳”。建立科学有效的选人用人机制，全面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

6.企业文化

公司围绕上市公司定位，坚持传播载体多样化、传播表达可视化、传播行动常态化，创新内外部宣贯形式，推动企业文化理念落地。运用微信平台、网站等媒介，拓展企业文化宣传方式，利用网络、媒体、融媒体实现内外部传播渠道融合。制定《新疆交建集团企业文化宣传工作方案》，将围绕“为社会承担责任”“为股东创造效益”“为顾客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机会”的更高标准、更严管理、更优产品、更响品牌、更高社会价值的企业理念、企业文化传播出去，树立良好企业形象。公司将文化引领作为员工发展经营管理的源动力，将企业文化有机地融入企业发展经营管理各项工作之中，不断提升企业管理水平，有效树立企业形象，打造企业品牌。

六、风险评估

公司以内部控制目标为导向，不断规范风险管理体系，制订业务风险清单，识别各环节中可能存在的风险点，通过日常检查、专项审计、内控测试等方式方法，检查各风险点是否建立有效控制措施。公司不断深入优化组织管理体系，根据职责分工、权限，以及制订

执行《重大经营风险报告制度》，在公司范围内建立风险管理责任追踪机制，使风险管理责任到人、落实到位。

公司强化法治与合规管理体系建设，通过修订完善公司《合规管理制度》《总法律顾问管理制度》，新增《公司律师管理办法》，制订《合规手册》《合规管理体系运行规则》《专项合规指引》等指导文件，定期开展专项合规风险巡查、排查工作，形成风险管理清单，保障企业依法合规、稳健经营。

七、控制活动

1.工程项目

公司工程项目管理以安全生产、抓好质量底线，以合同控制为源头，做好项目安全、质量、合同、成本、利润、设备、物资、安全、农民工管理等各项工作。更新完善《变更工作实施办法》《前期策划管理办法》《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等 12 项管理制度，识别各个环节存在的风险点；全面修订统一单价、合同、报表、招标等内控流程，建立施工单价库，制订项目服务清单，确保内控管理规范高效，最大程度保护企业利益，防范潜在经营风险；全面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双重预防体系+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监控，确保工程项目质量、进度安全。

2.资产管理

公司已建立完善一系列资产管理制度，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债权债务、存货等，明确各类资产业务各环节的职责权限和岗位分离要求，规范各环节操作流程。本年公司对固定资产、债权债务、物资管理等制度进行全面修订下发，明确资产管理责任，对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管理体制，对固定资产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定期检查记录固定资产日常运行中的点检、维护、保养等信息；对存货建立分类标准，设立严格的控制流程和审批环节，合理确认存货减值损失；注重无形资产管理，充分发挥最大效益，保证无形资产的价值得到有效利用及维护。

3.资金活动

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下设资金管理部，负责公司范围内的资金业务，对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和管理要求及时更新修订相关制度，修订《资金计划管理制度》《备用金管理制度》《内部资金信贷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不断提升公司资金作业及审批流程。公司投资、融资建立了严格的授权审核程序，统筹资金调度，对分子公司、派出机构资金业务实施统一监控，严格执行筹资、投资、营运等各环节职责权限和岗位分离要求，形成

了重大资金活动集体决策和联签制度，确保了资金活动安全有效运行。

4.对外担保

公司制定《担保业务管理制度》，对对外担保实行统一管理，明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规定担保业务对象审查、批准、执行、监督、披露等全环节的控制要求，非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任何人无权以公司名义签署对外担保的合同、协议或其他类似的法律文件。公司审计部门按季度对担保事项进行检查，规范了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

5.投资管理

公司对外投资活动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文件执行。本年公司持续优化投资产业布局，设立投资发展中心，统一对产业投资开发、资产经营、项目运营进行管理。建立《产业开发管理办法》，修订项目投资、项目后评价、资产经营等5项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了股权投资、项目投资行业研究、项目立项、尽职调查、内部决策、审议披露、投后评价及管理 etc 全套完善的产业投资流程。创新性提出集新能源、新材料、新基建、装配式建筑、交通+产业、数字化于一体的综合性项目模式，搭建产业开发项目库，对重点项目、储备项目进行分类，以更好的服务公司战略，保障公司产业投资稳健发展。

6.采购业务

本年公司对采购体系进行了全面改革，制订招标文件模板，搭建物资招采平台，完善招标方案、招标文件、评标报告等表样资料。建立指挥调度平台，推行招采平台使用，使用一体化数字平台系统完成招标报审、单价审核等业务流程审批。建立供应商资源库，对客商的选择、进入、使用、评价、淘汰等进行统一管理、维护及评价，通过整合客商资源，进一步优化供应商结构，充实公司优质供应商资源，提高公司采购效率。为全面提升项目质量和效益，向专业化、集约化、信息化、标准化、规范化方向迈进，达到降低采购成本，规范采购行为与防范采购风险的目的。

7.财务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开展财务工作，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与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相匹配的《债权管理制度》《债务管理制度》《应收款项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制度》等各项具体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部会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职人员，并利用NC系统提高会计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确保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充分利用财务报告反映的综合信息，全面分析企业的经营管理状况和

存在的问题，不断改进经营管理水平。同时，对于财务报告的对外披露工作，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的制度执行。公司将下属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编制母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与相应的会计报表附注，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实施。

8.关联交易

公司关联交易采取诚实信用、公平、公开、公允、书面协议、关联人员回避，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所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必要的授权批准程序，确保各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司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规范管理交易决策权限、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工作流程。公司按季度对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核查，并半年进行一次专项审计，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定价公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9.信息系统管理

公司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对信息系统进行全面规划。本年公司基本实现各项业务全面信息化管理，完善了OA协同办公平台、NC业财一体化系统，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提升信息沟通的效率和效果，为建立集团化企业信息管理平台打下坚实基础。公司明确了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传递范围，利用公众号等现代化内部网络平台做好信息的筛选、核对、分析、整合，保证公司重大业务信息、企业文化信息等及时、有效传递。

10.合同管理

为规范合同管理，防范与控制合同风险，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合同管理制度和合同审核审批机制，并得到有效执行，使合同的订立、审核、会签、执行和监督检查形成了健全的闭环管理体系。公司建立OA、NC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合同审核、签批、档案管理与查询、用印及电子印章管理、合同履行控制等通过信息化系统控制，并执行所有经济合同通过法务审核或法律顾问审核机制，极大的提高了工作效率，切实把控合同风险。本年度，公司全面制定了劳务、物资采购、运输、机械租赁、成品料加工等合同模板，持续完善合同管理与风险控制体系。公司在法务审计工作管理中始终将合同管理情况作为监督检查的重要部分，确保合同管理有效可控。

11.募集资金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信息披露程序和责任追究等作了明确的规定，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及依法使用。公司按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每半年进行一

次专项审计。公司能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存储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八、信息传递与沟通

1、公司制定了《内部信息规范指引》，明确了公司信息报告义务人、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报告程序、对外报送和披露流程等，规范了公司重大信息报告和信息披露行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对外发布，协调公司披露事务，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加强未公开重大信息内部流转过程中的保密工作，明确未公开重大信息的密级，最大限度缩小知情人知晓范围，使未公开重大信息处于可控状态。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通过各种定期会议（月度经济运行会、总经理办公会、年度考核会、部门周例会等）和不定期会议、工作计划及总结、专项报告、内部公众号、发文文件、各项管理制度等多种方式实现信息的内部沟通。各业务部门与客户、供应商等能通过邮件、电话、传真、实地走访考察、交流座谈等多种形式进行沟通，确保了内部信息传递沟通的有效性和及时性。

九、内部监督

公司整合各种相关监督力量，与党建纪检、内部审计、法律合规、人事财务等职能部门通过内部监督与外部监督、专业监督与综合监督、群众监督与组织监督相结合的方式，构建“三道防线”，形成合力。使监督渗透到各个管理环节，实现监督工作全方位、全过程和全覆盖。

公司强化政治监督，抓住“关键少数”以上率下，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制定《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廉洁风险防控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确定权力在运行流程中可能出现因宣传教育、制度、监督不到位和职工不能廉洁自律有可能产生风险的具体环节或岗位。围绕主题教育、安全生产、纠治“四风”等对党委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干部选拔任用、安全生产、境外腐败自查和专项整治方面做到政治监督、日常监督、专项监督。联合财务、内部审计等专责监督力量，全面形成监督合力。

十、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控制缺陷依据导致财务报告错报的影响程度和错报发生可能性分为三类：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定量标准：

缺陷类型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标准			
股份公司合并报表税前利润	≥5%	1%（含）—5%	<1%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定性标准

（1）具有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①识别出高级管理层中的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

②对已签发的财务报告进行重报以反映对错报的更正。公司按规定期限报送已签发的财务报告（含年报和半年报）后，如果公司对财务报告重新报送以更正财务报告中的错报，包括对报告年度财务报告错报进行更正重报和以前报告年度出现的错报在当年财务报告中进行更正，此类情况可认定存在重大缺陷。

③审计师发现的、最初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⑤控制环境无效。

下述事项中，如有一个或者一个以上不符合要求，视为控制环境无效：

A、高级管理层在未在全公司范围推动内部控制管理程序。

B、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C、针对非常规、复杂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D、公司内部审计职能和风险评估职能无效。

E、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

(2)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被认定为“重要缺陷”，以及存在“重大缺陷”的强烈迹象：

①沟通后的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的纠正。

②外部审计发现的重要缺陷，在与管理层、审计委员会沟通后，公司没有及时整改或整改后没有充足的时间满足确认该缺陷纠正后是否控制有效。

(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二)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定量标准：

缺陷类型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标准			
股份公司合并报表税前利润	≥5%	1%（含）—5%	<1%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定性标准

(1) 具有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应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①严重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②“三重一大”事项缺乏科学决策程序。

③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④在省级以上媒体上出现负面新闻。

(2)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被认定为“重要缺陷”，以及存在“重大缺陷”的强烈迹象：

①违规并被处罚。

②重要业务未经适当授权。

③在省级以上媒体上出现负面新闻。

(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十一、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十二、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董事长（业经董事会授权）：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8日